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AGTech Holdings Limited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9)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 僅供識別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三個月期間之收益為約169,9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5,300,000港元），較2022年同期增加約381.6%。於三個月期間，收益貢獻主要來自彩票及相關業務（包括中國內地之彩票硬件銷售、提供彩票代銷及配套服務）約53,2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1,800,000港元）以及在澳門提供電子支付服務約116,7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500,000港元）。彩票及相關業務之收益增加約21,400,000港元，主要由於彩票硬件銷售於三個月期間有所增加所致。電子支付及相關業務之收益增加約113,200,000港元，主要由於合併入帳所收購本公司澳門全資附屬公司澳門通於2023年整個第一季度的收益，而澳門通的業績僅於2022年第一季度（自2022年3月24日（即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至2022年3月31日）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合併入帳；加上三個月期間澳門的遊客人數增加所致。
- 於三個月期間之經營溢利約為15,5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營虧損約12,600,000港元）。經營轉虧為盈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本集團之總收益有所增加（部分被相關成本及開支所抵銷）；(ii)於三個月期間之其他收入增加約3,8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00,000港元）；惟部分被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約12,300,000港元至約17,200,000港元所抵銷。
- 於三個月期間之溢利約為37,2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虧損約10,800,000港元）。轉虧為盈主要由於上述經營溢利有所增加所致。此外，融資收入淨額增加約19,300,000港元至約22,7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400,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三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

第一季度業績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三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2	169,873	35,272
其他收入		5,012	1,249
其他收益淨額		10,429	8,508
僱員福利開支		(40,671)	(20,457)
購買存貨及存貨變動		(19,262)	(12,126)
折舊及攤銷開支		(17,238)	(4,854)
其他經營開支		(92,659)	(20,228)
經營溢利／（虧損）		15,484	(12,6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之收益／（虧損）		2,226	(1,128)
遞延代價估算利息開支		(1,675)	(384)
融資收入淨額		22,732	3,38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38,767	(10,766)
所得稅開支	3	(1,576)	(81)
期內溢利／（虧損）		37,191	(10,847)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其他全面收益：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外幣匯兌差額		<u>12,029</u>	<u>4,005</u>
期內扣除稅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u>12,029</u>	<u>4,00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49,220</u></u>	<u><u>(6,842)</u></u>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36,889</u>	<u>(11,130)</u>
非控制性權益		<u>302</u>	<u>283</u>
		<u><u>37,191</u></u>	<u><u>(10,847)</u></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48,622</u>	<u>(7,681)</u>
非控制性權益		<u>598</u>	<u>839</u>
		<u><u>49,220</u></u>	<u><u>(6,842)</u></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4	<u><u>0.323港仙</u></u>	<u><u>(0.10港仙)</u></u>
攤薄	4	<u><u>0.322港仙</u></u>	<u><u>(0.10港仙)</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之公認會計原則及GEM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所編製。

綜合財務資料並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發表意見。其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以及管理層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並於2023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增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乃由於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收益

收益指於中國內地之彩票硬件銷售(包括提供相關售後服務)、提供彩票代銷及配套服務；於澳門提供電子支付服務(包括提供支付卡服務及配套服務、電子錢包服務及為其他支付平台提供收單服務)；於中國內地及澳門之遊戲及娛樂以及營銷技術服務、非彩票硬件銷售以及彩票硬件、支付終端機及設備之租賃收益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有關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2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彩票		
(i) 彩票硬件銷售	33,854	15,735
(ii) 透過實體渠道代銷彩票及配套服務	18,880	12,380
電子支付		
(i) 提供支付卡服務及配套服務	34,793	1,136
(ii) 提供電子錢包服務	26,864	665
(iii) 為其他支付平台提供收單服務	47,814	1,554
遊戲及娛樂以及營銷技術服務	5,872	1,030
非彩票硬件銷售	98	2,258
小計	168,175	34,758
彩票硬件、支付終端機及設備之租賃收益	1,698	514
總計	169,873	35,272

3. 所得稅開支

於三個月期間之所得稅開支指中國企業所得稅、澳門所得補充稅及遞延所得稅。

4.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或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於三個月期間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36,889,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虧損約11,130,000港元)除以期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1,672,342,000股(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1,672,342,000股)股份及扣減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加權平均數約263,790,000股(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28,306,000股)股份計算。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或虧損乃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後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股份獎勵。就股份獎勵而言，已根據尚未歸屬股份獎勵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進行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其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場股價)收購的股份數目。

於三個月期間，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約36,889,000港元除以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約11,450,079,000股股份計算。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歸屬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因有關假設將減少每股攤薄虧損。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三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2022年：無)。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三個月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應佔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港元	股份 獎勵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實收盈餘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23,344	3,398,001	(131,651)	15,862	22,382	66,212	47,191	14,402	44,406	(868,213)	2,631,936	30,903	2,662,839
期內溢利	-	-	-	-	-	-	-	-	-	36,889	36,889	302	37,19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1,733	-	-	-	-	11,733	296	12,02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733	-	-	-	36,889	48,622	598	49,220
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2,349	-	-	-	-	-	-	2,349	-	2,34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	-	(1,440)	-	-	-	-	-	-	-	(1,440)	-	(1,44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歸屬股份獎勵時轉讓股份	-	(24)	309	(285)	-	-	-	-	-	-	-	-	-
於2023年3月31日之結餘	23,344	3,397,977	(132,782)	17,926	22,382	77,945	47,191	14,402	44,406	(831,324)	2,681,467	31,501	2,712,968
於2022年1月1日之結餘	23,344	3,397,632	(118,855)	25,316	27,833	122,393	47,191	14,402	44,317	(746,964)	2,836,609	49,531	2,886,140
期內虧損	-	-	-	-	-	-	-	-	-	(11,130)	(11,130)	283	(10,84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3,449	-	-	-	-	3,449	556	4,00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3,449	-	-	-	(11,130)	(7,681)	839	(6,842)
確認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2,607	-	-	-	-	-	-	2,607	-	2,60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	-	(8,932)	-	-	-	-	-	-	-	(8,932)	-	(8,93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歸屬股份 獎勵時轉讓股份	-	(182)	1,067	(885)	-	-	-	-	-	-	-	-	-
與一名股東之交易	-	-	-	-	-	-	-	-	-	-	-	-	-
—以股份形式之僱員補償	-	-	-	-	-	-	-	-	210	-	210	-	210
—以股份形式之僱員補償收費	-	-	-	-	-	-	-	-	(328)	-	(328)	-	(328)
於2022年3月31日之結餘	23,344	3,397,450	(126,720)	27,038	27,833	125,842	47,191	14,402	44,199	(758,094)	2,822,485	50,370	2,872,855

本集團之業績及業務之討論與分析

關於本集團

亞博科技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股份在GEM上市（股份代號：8279）。亞博科技為一家服務於中國內地和澳門的綜合技術及服務公司，專注於電子支付服務、彩票、手機遊戲及娛樂以及營銷技術服務；及非彩票硬件供應市場。作為阿里巴巴集團成員公司，本集團為阿里巴巴集團及螞蟻集團的獨家彩票平台。

亞博科技的業務大致分為四大類：

- (i) 彩票：
 - (a) 彩票硬件銷售；
 - (b) 透過實體渠道代銷彩票及配套服務；
- (ii) 電子支付：
 - (a) 提供支付卡服務及配套服務；
 - (b) 提供電子錢包服務；
 - (c) 為其他支付平台提供收單服務；
- (iii) 遊戲及娛樂以及營銷技術服務；及
- (iv) 非彩票硬件供應（包括銷售及租賃）。

亞博科技現為世界彩票協會(WLA)與亞太彩票協會(APLA)的附屬會員。

企業策略及目標

亞博科技致力將其業務發展為服務世界各地客戶的全方位電子支付服務、彩票、手機遊戲及娛樂內容及技術供應商。

作為阿里巴巴集團及螞蟻集團的獨家彩票平台，彩票技術及服務將繼續為亞博科技的主要專業領域。本集團憑藉豐富的彩票行業經驗及創新技術，將繼續在實體渠道拓展、創新硬件、營銷服務及推廣等方面支持彩票機構。

憑藉本集團過去在設計、運營及／或向多個線上或移動購物及支付平台提供線上及手機遊戲及娛樂內容方面的經驗，本集團將努力將其核心競爭力融入其在澳門的電子支付業務，不僅加強其在澳門的業務表現，而且擴大其在互補領域（包括但不限於電子商務、娛樂及廣告或營銷技術服務）的業務範圍，並擴大其在澳門以外的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在彩票硬件方面的研發能力，將其硬件產品擴展到零售部門的非彩票硬件，以擴大其硬件業務的產品範圍。同時，本集團會沉澱和優化支付業務場景下賦能POS機的技术能力，為澳門的商戶提供更好的服務。

展望未來，亞博科技將繼續於海外尋求機遇、通過推出自有系統及平台以及營運及技術專長，並與亞洲的當地合作夥伴進行策略合作，將我們的業務全球化。

行業概覽

澳門電子支付市場

2023年，澳門正逐漸從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中恢復過來，重新對外開放。隨著最近大部分旅遊限制解除，以及中國內地遊客赴澳門電子簽證的恢復，入境遊客增加將成為推動澳門經濟復甦的重要驅動力。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統計，2023年3月份入境澳門遊客約達196萬人次，同比增長約271.4%，環比增長約22.8%。澳門2023年首季錄得訪澳旅客逾約496萬人次，同比上升約1.6倍。

電子支付被定義為通過數字渠道處理的非現金交易。近年來，隨著移動支付交易數量的增加，澳門的電子支付市場正在迅速增長。根據澳門金管局的數據*，澳門的移動支付交易數量從2021年的約1.93億筆增加到2022年的約2.66億筆，同比增長約37.8%。此外，總交易價值從2021年的約185.2億澳門元上升到2022年的約258.6億澳門元，同比增長約39.6%，較2019年更大幅增長了超過20倍。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中國內地及澳門在2022年的不同時期均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赴澳遊客數目減少，但2022年澳門的移動支付市場仍然大幅增長，此乃得益於澳門政府在以下方面對電子支付的支持：

- (i) 為推廣電子支付，澳門政府於2021年推出綜合支付系統「聚易用」服務，允許澳門商戶通過單一支付終端或二維碼接受多種電子支付方式。自上線以來，超過90%的澳門商戶已升級聚易用系統；及

- (ii) 為刺激澳門當地需求，緩解當地居民和企業面臨的財務壓力，澳門政府推出第三輪「電子消費優惠計劃」，該計劃於2022年6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實施，符合資格的澳門居民可根據該計劃獲得5,000澳門元的啟動資金，及通過當地八大註冊移動支付平台之一（包括MPay在內）或電子消費卡，來獲得3,000澳門元的折扣補貼。澳門政府進一步宣佈增加8,000澳門元的生活補貼啟動資金，於2022年10月28日持續到2023年6月30日。

政府對電子支付的支持，促進澳門的數字化轉型和澳門電子支付市場的發展。

* 資料來源：澳門金管局

彩票

中國有兩家法定彩票運營商，即國家福利彩票（「福利彩票」）及國家體育彩票（「體育彩票」）。

根據財政部發佈的數據*，於2023年1月及2月中國彩票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750億元，較2022年同期增加約40.8%。當中，福利彩票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43億元，與2022年同期相比增加約4.3%。體育彩票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506億元，與2022年同期相比增長約69.2%。

* 資料來源：中國財政部

遊戲及娛樂以及營銷技術服務

近年來，中國在消費領域的數字化轉型，特別是電子商務領域出現顯著的持續增長。隨著創新的營銷渠道及平台的出現，數字技術和產品有望進一步與消費者整合創新。

根據中國互聯網網絡資訊中心（「CNNIC」）*發佈的最新中國互聯網發展狀況統計報告，截至2022年12月，中國互聯網用戶超過10.6億，互聯網普及率佔總人口的75.6%。2022年全國銀行共處理電子支付業務2,789億筆，金額人民幣3,110萬億元，同比分別增長1.4%和4.5%。其中，網上支付業務1,021億筆，同比下降0.15%，金額人民幣2,527萬億元，同比增長7.3%；移動支付業務1,585億筆，同比增長4.8%，金額人民幣499萬億元，同比下降5.1%。

集成的數字基礎設施使無現金交易和購物平台成為獨特的客戶體驗，這種加速在數字營銷領域創造各種機會。

* 資料來源：CNNIC《第51屆中國互聯網絡發展狀況統計報告(2023年3月)》

業務回顧

彩票硬件

開發、銷售及維護硬件(終端機及其他彩票相關設備)

本集團主要供應體育彩票硬件，並已配置硬件設備於中國大部分省、市、直轄市及自治區。本集團為彩票終端投注設備的國內領先供應商之一。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研發，以擴闊及提升產品種類並開發新硬件系列，並將繼續投標供應彩票及其他硬件市場。

彩票代銷及配套服務

實體渠道拓展與彩票代銷

本集團現時在中國境內通過拓展由阿里巴巴集團經營的零售網點為主的實體彩票銷售渠道代銷彩票(包括樂透、競猜及即開型彩票等)。於三個月期間，本集團通過零售網點代銷彩票的收益較2022年同期增加約48%。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每個銷售網點的平均彩票銷量增加及本集團為擴大彩票代銷的合作零售網點而作出不懈努力，網點數量較2022年同期增加約23%。

彩票資源頻道運營與平台服務

本集團已於淘寶及支付寶推出其專用彩票資源頻道。該類頻道並未有進行任何互聯網彩票銷售，而是作為一站式服務平台，提供眾多彩票相關服務及資源，方便中國的線上用戶輕鬆獲取資訊及資源，滿足用戶對彩票的不同需要。

彩票資源頻道所提供的內容包括顯示若干過往及當前的彩票產品開獎結果。此外，該類渠道提供鄰近彩票實體零售網點信息，為未來進一步整合線上及線下服務與資源鋪路。本集團的工具和產品根據市場和用戶需求持續增加，包括增添體育賽事相關資訊及付費內容，根據用戶的需求與習慣提供個性化的賽事情報推薦。

本集團期望通過該彩票資源頻道建立線上業務，並將其與阿里巴巴集團及螞蟻集團業務合作的價值提升至最高，同時，也就未來可能政策許可及授權之線上彩票產品代銷做好準備。

電子支付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澳門通，是澳門其中一家領先的支付服務供應商，亦為一家獲得澳門金管局許可的「其他信貸機構」。其主要從事支付卡及配套服務、電子錢包服務和收單服務。

支付卡服務及配套服務

澳門通卡（「澳門通卡」）是澳門最常見的非接觸式智能卡。目前澳門通卡累計發卡量已逾450萬張。澳門通卡可用於支付巴士車費、其他公共交通、停車場、政府服務、零售消費、食品和飲料服務。從2022年5月24日起，澳門輕軌交通的乘客也可使用澳門通卡支付交通費。此卡亦可以定制於涵蓋門禁卡、員工證或會員卡的功能。澳門通透過以澳門通卡支付交易從商戶收取佣金收入，並從澳門通卡的銷售和管理等配套卡服務中獲得收入。

為刺激澳門當地需求，緩解當地居民和企業面臨的財務壓力，澳門政府推出第三輪「電子消費優惠計劃」，該計劃於2022年6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實施，符合資格的澳門居民可根據該計劃獲得5,000澳門元的啟動資金，及通過當地八大註冊移動支付平台之一（包括MPay在內）或電子消費卡，來獲得3,000澳門元的折扣補貼。澳門政府進一步宣佈增加8,000澳門元的生活補貼啟動資金，於2022年10月28日持續到2023年6月30日。

電子錢包服務

本集團通過一個名為「MPay」的手機應用程式提供電子錢包服務，MPay支持線上和離線支付並覆蓋不同的支付場景，例如用戶與用戶之間的轉帳、電訊和水電費支付、網上售票、支付停車費用和使用二維碼支付巴士車費。通過與指定銀行夥伴的合作，中國人民銀行還允許MPay在中國境內線下跨境使用。本集團就處理通過MPay支付的交易向商戶收取佣金收入（基於交易價值的百分比）。

MPay透過與Alipay+（由螞蟻集團推出的一套全球跨境數字支付及營銷解決方案）進行合作，正式成為淘寶（中國澳門）的支付合作夥伴，向其用戶提供電子支付服務。現在澳門居民及其他非中國內地居民的註冊用戶在淘寶（澳門）網購時，可直接使用MPay以澳門元進行支付。

作為澳門領先的移動支付電子錢包之一，MPay將繼續探索與阿里巴巴集團及螞蟻集團的戰略合作，進一步拓展電子商務與數字媒體娛樂，發展及創造更多元化的商業場景，並探索澳門電子支付生態系統的商業化機會。MPay的註冊用戶佔當地居民總數的90%以上。

收單服務

本集團為商戶提供綜合支付終端及收單服務，使商戶可接受其他支付服務供應商的不同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於由支付寶實體及／或其聯屬公司經營的「支付寶」電子錢包、「AlipayHK」電子錢包及螞蟻銀行的「支付寶（澳門）」電子錢包、微信支付及澳門若干其他銀行推出的其他電子錢包（統稱「其他支付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從商戶收取處理交易付款的佣金收入（基於交易價值的百分比），並將該佣金的一部分（基於低於交易價值的佣金率的百分比）支付給其他支付服務供應商作為服務費。

遊戲及娛樂

線上非彩票遊戲、娛樂內容和營銷技術服務

本集團致力將其業務發展為服務世界各地客戶的全方位手機遊戲、娛樂內容及營銷技術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一直通過提供不同種類的自有非彩票遊戲及娛樂內容，以各種線上渠道積極建立線上業務及用戶基礎。本集團為現場表演、演唱會、電視劇及其他娛樂、體育及文化活動提供售票及推廣支援。提供營銷服務及便捷的支付體驗，將有利於本集團參與文化及娛樂市場。

本集團繼續協助商戶吸引顧客、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增加線上交易量。為響應澳門政府最新一輪的經濟刺激措施，作為本地八大註冊移動支付平台之一，MPay推出一系列電子消費促銷活動，通過使用其電子錢包服務，用戶可以獲得隨機折扣或消費回贈，以及贏得獎品和獲得積分mCoins，藉以換領平台提供的優惠券及其他獨家獎賞。

於2023年1月，通過澳門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協調，本集團與澳門五大工商聯會聯合推出電子「遊澳消費獎賞」活動。用戶可在Alipay+Rewards澳門地區專頁，領取逾百間澳門餐飲及零售企業推出的豐富優惠券。藉助Alipay+全球跨境移動支付解決方案，由澳門通運營專頁，投放店舖資訊並提供折扣或立減優惠。期待與Alipay+夥伴電子錢包背後不斷增長的海內外消費者直接互動，為澳門商家尋找新商機，吸引更多遊客到店消費，共同推動營商效益。

於2023年2月，本集團與銀河ICC及綜藝館有限公司（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銀娛」）的一家附屬公司）、北京大麥文化傳媒發展有限公司（「大麥」）及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阿里影業」）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各方同意動用資源及經驗以組織澳門文化娛樂活動，促進澳門文化娛樂行業的發展。依託澳門通電子支付的便利普惠發展，及於澳門本地營銷技術服務的經驗優勢，並通過銀娛的基礎設施及資源，大麥於中國內地領先的現場娛樂活動線上票務平台，以及阿里影業以互聯網為核心驅動的全產業鏈娛樂平台，從而觸達更多客戶及提供其觀賞優質電影及／或參與娛樂活動的便利，有利於本集團參與澳門的文化娛樂市場，並發展非支付領域業務。

非彩票硬件供應

除供應彩票硬件外，拓展至其他消費領域一直是本集團的重點。鑑於零售市場的眾多硬件設備與本集團多年來提供的彩票硬件產品在基本技術及組件方面相似，為擴大硬件業務的產品種類，本集團已利用已有的研究和開發能力，將硬件產品業務擴展至零售領域的智能硬件。

銷售、租賃支付終端及設備

本集團亦向接受澳門通卡、MPay或使用本集團收單服務的巴士及／或商戶出售及租賃讀卡器及掃描器支付終端、多功能支付終端及自動售貨機支付設備。

國際市場

於經甄選海外市場進行策略擴展

(i) 於印度之Paytm First Games Private Limited：

本集團與One97 Communications Limited (「**One97**」) 之合資公司Paytm First Games Private Limited (「**合資公司**」) 在印度發展及經營其手機遊戲及娛樂平台，名為「Paytm First Games」。One97為印度領先的手機支付平台Paytm的擁有人。Paytm First Games為玩家提供獨特線上體驗，所提供的熱門遊戲內容包括拉米遊戲、撲克、夢幻體育遊戲及其他卡牌遊戲。

該業務於過往數年持續增長，2022年的收益較2021年增加約40%。Paytm First Games將乘勢繼續擴大用戶群體，進一步通過這一獨特的平台獲取收益，並發揮印度快速增長的手機遊戲及娛樂市場的巨大潛力。

(ii) 於澳門之螞蟻銀行：

螞蟻銀行乃一家合資公司，由螞蟻科技的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66.7%權益及由本公司間接擁有30%權益之聯營公司持有33.3%權益。螞蟻銀行於2019年4月正式開始營運，業務範圍包括向澳門居民及中小企業(「**中小企**」) 提供移動支付服務及存款、貸款及匯款等金融銀行服務。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孫豪先生及非執行董事紀綱先生亦擔任螞蟻銀行董事。

於2019年9月，螞蟻銀行於澳門正式推出支付寶（澳門）電子錢包支付服務。除電子錢包支付服務外，螞蟻銀行於澳門提供互聯網金融產品，為澳門居民及中小企提供無接觸線上金融服務。為中小企提供金融服務方面，螞蟻銀行憑藉螞蟻集團專注於全方位金融服務的實踐經驗，為澳門零售、餐飲及貿易服務中小企提供信貸服務。

業務前景

作為澳門其中一家領先的支付服務供應商，本集團致力通過提供非接觸式智能卡、電子錢包及多用途電子支付系統，使消費者和小型企業獲得技術和可持續的支付體驗，為澳門及大灣區的本地金融科技發展及智慧城市轉型作出貢獻。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加強基礎設施和平台，支持大灣區及其他地區金融服務的數字化轉型。

澳門通將繼續與澳門政府密切合作，通過未來任何一輪「電子消費優惠計劃」或澳門政府不時頒布的其他中小企救濟措施，為當地商戶和居民提供幫助，來緩解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當地經濟的影響。隨著大部分旅遊限制解除，以及中國內地遊客赴澳門電子簽證的恢復，入境遊客增加將成為推動澳門經濟復甦的重要動力。本集團將繼續探索與阿里巴巴集團的戰略合作，進一步拓展電子商務與數字媒體娛樂，發展及創造更多元化的商業場景；推動支持更多境外國家及地區的電子支付工具，進一步便利來澳旅客消費，助力澳門經濟發展和商戶數字化轉型，並探索澳門電子支付生態系統以及文化及娛樂市場的商業化機會。

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在中國彩票行業的市場佔有率。作為阿里巴巴集團和螞蟻集團的獨家彩票業務平台，本集團努力通過與阿里巴巴集團和螞蟻集團的合作產生協同效應，進一步對接和獲益。

本集團在技術與業務創新、渠道拓展與代銷、智能硬件終端、數據服務和其他增值配套服務等領域繼續努力與中國更多省級彩票機構合作，這些都是彩票業務規劃的一部分。數字化轉型將會繼續，而彩票解決方案將會促進協同效應，為彩票產業鏈的所有環節創造價值。除當前的零售模式外，代銷渠道將會出現潛在變化，

我們的平台將繼續探索國內下沉市場，為阿里巴巴數字生態系統內的應用提供良好的服務。雖然本集團相信互聯網及手機移動代銷渠道在中國彩票市場的潛力很大，惟線上彩票代銷市場在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下將於何時重啟仍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會繼續密切留意政策發展。

本集團繼續在淘寶和支付寶上運營彩票資源頻道，為現有客戶和潛在客戶提供一站式彩票相關資訊平台。隨著更豐富的體育賽事和互動娛樂內容加入彩票資源頻道，本集團將繼續定制化功能，以提高用戶體驗和參與度。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和探索與阿里巴巴集團零售生態系統合作的機會，加強拓展彩票代銷模式，努力為彩票線下渠道提供優質支付通道並協助提升彩票機構服務能力。本集團相信，通過實體零售代銷渠道和網絡，彩票服務和產品的整合將在未來繼續創造協同效應和機會。

轉型至其他消費行業為本集團硬件業務的進一步發展提供機遇，為零售市場提供的硬件設備與本集團多年來提供的彩票硬件產品在基本技術及組件方面相似。本集團相信其硬件部門將把握這些機會，繼續佔據市場的有利地位。本集團亦會沉澱和優化支付業務場景下賦能POS機的技術能力，為澳門的商戶提供更好的服務。

最後，本集團將持續投入資源以改善其技術基礎設施，並通過發展內部實力，繼續踐行致力為股東帶來長期可持續增長的承諾。

財務表現回顧

本集團於三個月期間之收益約為169,9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5,300,000港元），較2022年同期增加約381.6%。於三個月期間，收益貢獻主要來自彩票及相關業務（包括中國內地之彩票硬件銷售、提供彩票代銷及配套服務）約53,2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1,800,000港元）以及在澳門提供電子支付服務約116,7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500,000港元）。

就來自彩票及相關業務之收益而言，增加約21,400,000港元至約53,200,000港元，主要由於多項因素所致：(i)彩票硬件銷售收益增加約18,100,000港元，乃由於中國內地於臨近2022年底爆發疫情導致彩票硬件招標及交付出現延誤，而彩票硬件隨後於三個月期間交付所致；及(ii)提供彩票代銷及配套服務之收益增加約6,5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為擴大彩票代銷的合作零售網點而持續作出不懈努力所致。由於上述彩票硬件銷售增加，於三個月期間的存貨採購及變動相應增加約7,200,000港元至約19,3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100,000港元）。

就電子支付及相關業務之收益而言，增加約113,200,000港元至約116,700,000港元，主要由於合併入帳所收購本公司澳門全資附屬公司澳門通於2023年整個第一季度的收益，而澳門通的業績僅於2022年第一季度（自2022年3月24日（即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至2022年3月31日）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合併入帳；加上三個月期間澳門的遊客人數增加所致。於2023年，澳門正逐步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中復甦，大部分旅遊限制經已取消，中國內地旅客赴澳門旅遊的電子簽注申請亦已恢復受理。

本集團的其他營運開支於三個月期間增加約72,400,000港元至約92,7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0,300,000港元)，主要由於計入澳門通集團的其他營運開支，例如向其他支付服務供應商支付的服務費約39,900,000港元及營銷開支約21,200,000港元，包括電子錢包服務客戶忠誠計劃所產生的成本。

於三個月期間的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20,200,000港元至約40,7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0,500,000港元)，主要由於收購澳門通集團後計入澳門通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所致。

於三個月期間之經營溢利約為15,5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營虧損約12,600,000港元)。經營轉虧為盈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本集團之總收益如上所述有所增加(部分被相關成本及開支所抵銷)；(ii)於三個月期間之其他收入增加約3,8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200,000港元)；惟部分被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約12,300,000港元至約17,2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900,000港元)所抵銷，有關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澳門通集團的折舊及攤銷開支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合併入帳，以及因收購澳門通集團產生的可識別無形資產(即品牌名稱、客戶及業務關係)的公平價值攤銷開支所致。

於三個月期間之溢利約為37,2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虧損約10,800,000港元）。除上述經營溢利增加外，於三個月期間轉虧為盈主要由於三個月期間的平均銀行存款結餘增加及市場利率上調，令融資收入淨額增加約19,300,000港元至約22,700,000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400,000港元）所致。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完成後由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380,000,000港元。

本公司分別已於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公告公佈所得款項淨額的若干重新分配（「**2020年重新分配**」）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公告公佈所得款項淨額的若干重新分配（「**2022年重新分配**」），以及動用所有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截止日期由2022年12月31日進一步延後至2023年12月31日。誠如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第134至139頁「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於2022年12月31日餘下合共約40,900,000港元。

於三個月期間，合共約36,800,000港元已由本集團按下表列出之方式用於其彩票代銷業務及一般企業用途。於2023年3月31日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4,100,000港元已存於本集團之銀行戶口。

擬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 本集團業務分部或一般企業用途	於2022年 12月31日 待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於三個月期間 實際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於2023年 3月31日 待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於三個月期間所得 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 (以及未動用所得款項 之預期使用時間及與 擬定用途有重大差異 (如有)之原因)
(i) 彩票代銷：	約21,700,000港元 (或於2022年 12月31日餘下 總額之約53.1%)	約17,600,000港元	約4,100,000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用於 項目(i)(b)及(i)(c)。
(a) 虛擬彩票遊戲的銷售、 營銷及代銷				於2020年重新分配及 2022年重新分配後， 與擬定用途並無重大 差異。
(b) 即開型彩票遊戲的銷 售、營銷及代銷				
(c) 其他類別彩票遊戲的 銷售、營銷及代銷				分配至「彩票代銷」之 所得款項淨額乃預期 於2023年12月31日或 之前動用。
(d) 線上銷售、營銷及代銷 彩票產品(包括但不限 於與淘寶及支付寶之 未來合作)				
(ii) 一般企業用途：	約19,200,000港元 (或於2022年 12月31日餘下 總額之約46.9%)	約19,200,000港元	無	所得款項淨額用於項目 (ii)(a)及(ii)(b)。
(a) 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及 其他行政開支(包括與 股份獎勵計劃有關的 成本)				於2020年重新分配及 2022年重新分配後， 與擬定用途並無重大 差異。
(b) 本集團之一般營運 資金				
總計：	約40,900,000港元	約36,800,000港元	約4,100,000港元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認為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股份／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權益：

董事姓名	所持有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所持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合計	
孫豪先生	46,158,000 (附註2)	2,006,250,000 (附註3)	2,052,408,000	17.584%
胡陶冶女士	384,000 (附註4)	—	384,000	0.003%
劉政先生	—	—	—	0%
紀綱先生	—	—	—	0%
鄒亮先生	—	—	—	0%
鄒小磊先生	—	—	—	0%
馮清先生	375,000	—	375,000	0.003%
高群耀博士	750,000	—	750,000	0.006%

附註：

1. 根據於2023年3月31日合共已發行11,672,342,235股股份計算。
2. 包含44,658,000股股份及1,500,000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由孫豪先生實益持有。
3. 該等2,006,250,000股股份乃以Maxprofit Global Inc之名義持有。由於Maxprofit Global Inc由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孫豪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包含由胡陶冶女士實益持有之192,000股股份及192,000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

- b. 於阿里巴巴控股(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阿里巴巴 控股之美國 存託股份 (「美國存託 股份」)數目) (附註1)	(阿里巴巴 控股之 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阿里巴巴 控股已發行 股本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胡陶冶女士	(附註3)	17,920	143,360	0.001%
劉政先生	(附註4)	22,382	179,056	0.001%
李捷先生	(附註5)	81,347	650,776	0.003%
紀綱先生	(附註6)	10,235	81,880	忽略不計
鄒亮先生	(附註7)	2,540	20,320	忽略不計

附註：

1. 一股阿里巴巴控股之美國存託股份相當於八股阿里巴巴控股之普通股；及一股阿里巴巴控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一股阿里巴巴控股之美國存託股份。
2. 根據於2023年3月31日合共已發行20,680,409,344股阿里巴巴控股之普通股計算。
3. 有關權益包括胡陶冶女士實益持有之15,170股阿里巴巴控股之美國存託股份及2,750股阿里巴巴控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4. 有關權益包括劉政先生實益持有之11,882股阿里巴巴控股之美國存託股份及10,500股阿里巴巴控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5. 有關權益包括李捷先生實益持有之55,995股阿里巴巴控股之美國存託股份及25,352股阿里巴巴控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6. 有關權益包括紀綱先生實益持有之7,039股阿里巴巴控股之美國存託股份及3,196股阿里巴巴控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7. 有關權益包括鄒亮先生實益持有之1,505股阿里巴巴控股之美國存託股份及1,035股阿里巴巴控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

- c. 於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阿里影業」)(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阿里影業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阿里影業已發行股本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1)
鄒亮先生	附註2	90,000	忽略不計
李捷先生	附註3	22,312,086	0.08%

附註：

1. 根據於2023年3月31日合共已發行26,975,740,156股阿里影業之普通股計算。
2. 有關權益包括鄒亮先生實益持有之90,000股阿里影業之普通股。
3. 有關權益包括李捷先生實益持有之4,118,336股阿里影業之普通股及18,193,750股阿里影業之獎勵股份。

- d. 於Cainiao Smart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菜鳥」)(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菜鳥相關類別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菜鳥已發行股本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A類普通股)	(B類普通股)	
劉政先生	實益擁有人	5,460,000	6,200,000	0.07%

附註：於2023年3月31日，菜鳥的已發行股本由15,212,555,296股普通股、478,993,010股A類普通股及172,724,237股B類普通股組成；劉政先生於5,460,000股A類普通股及6,200,000股B類普通股中擁有權益，佔菜鳥的相關已發行類別股份約1.14%及3.59%，彼於菜鳥的其他已發行普通股中並無任何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認為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

於2023年3月31日，就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予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具有投票權之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又或持有有關該等股份之任何購股權，並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Ali Fortune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502,723,993	55.71%
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2)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API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阿里巴巴控股 (附註3)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API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4)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Shanghai Yunju Venture Capital Investment Co., Ltd. (前稱Shanghai Yunju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附註5)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螞蟻科技 (附註6)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杭州雲鉞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附註7)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馬雲先生 (附註7)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井賢棟先生 (附註7)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蔣芳女士 (附註7)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胡曉明先生 (附註7)	所控制法團權益	6,502,723,993 (附註8)	55.71%
Maxprofit Global Inc (附註9)	實益擁有人	2,006,250,000	17.19%
張立群先生 (附註10)	所控制法團權益	584,515,224	5.01%
Rainwood Resources Limited (附註10)	實益擁有人	584,515,224	5.01%

附註：

1. 根據於2023年3月31日合共已發行11,672,342,235股股份計算。
2. 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 (「**AIL**」) 及API Holdings Limited (「**API Holdings**」) 分別持有Ali Fortune已發行股本之60%及40%。
3. 阿里巴巴控股持有AIL已發行股本之100%。
4. API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API Holdings已發行股本之100%。
5. Shanghai Yunju Venture Capital Investment Co., Ltd. (前稱Shanghai Yunju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Shanghai Yunju**」) 持有API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100%。
6. 螞蟻科技持有Shanghai Yunju之100%股權。杭州君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君瀚**」) 及杭州君澳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君澳**」) 分別持有螞蟻科技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1.04%及22.42%股權(合共約53.46%)。
7. 杭州雲鉞投資諮詢有限公司(「**雲鉞**」) 為君瀚及君澳之普通合夥人，並由馬雲先生、井賢棟先生、蔣芳女士及胡曉明先生分別擁有34%、22%、22%及22%權益。根據馬雲先生、井賢棟先生、蔣芳女士及胡曉明先生所訂立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彼等就彼等於雲鉞之持股協定若干安排。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馬雲先生、井賢棟先生、蔣芳女士及胡曉明先生各自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之訂約方，因此彼等各自被視為於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其他訂約方所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馬雲先生、雲鉞及其他人士於2023年1月7日訂立之若干協議，於滿足若干條件(包括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的情況下，(其中包括)雲鉞股東之間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將終止，雲鉞將不再為君瀚的普通合夥人，馬雲先生將不再持有雲鉞的任何權益。該等步驟生效後，馬雲先生、井賢棟先生、蔣芳女士、胡曉明先生及雲鉞將不再擁有須予公佈權益。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協議尚未完成，須經相關政府機構批准或備案。
8.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AIL、阿里巴巴控股、API Holdings、API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Shanghai Yunju、螞蟻科技、君瀚、君澳、雲鉞、馬雲先生、井賢棟先生、蔣芳女士及胡曉明先生均被視作於合共6,502,723,99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9. 誠如上文「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豪先生透過其於Maxprofit Global Inc之權益，被視為於該等2,006,2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10. 根據於2023年3月3日提交的權益披露，張立群先生在Rainwood Resources Limited的股權由100%減少至52%，自2022年5月9日起生效。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立群先生被視為於該等584,515,22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就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具有投票權之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又或持有有關該等股份之任何購股權，並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人士之權益

於2023年3月31日，除上述由董事、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所持有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外，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之權益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

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Ali Fortune由阿里巴巴控股及螞蟻科技分別間接持有60%及40%權益。螞蟻科技由阿里巴巴控股間接持有32.65%股權，因此為Ali Fortune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螞蟻銀行為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合營公司，由螞蟻科技的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66.7%權益及由本公司間接擁有30%權益之聯營公司持有33.3%權益。螞蟻銀行於2019年4月正式開始營運。螞蟻銀行已於2019年9月在澳門推出支付寶（澳門）電子錢包支付服務。兩位董事孫豪先生及紀綱先生同時擔任螞蟻銀行董事。

繼本集團於2022年3月24日完成收購澳門通（「完成」）後，澳門通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將繼續於澳門提供電子支付服務，包括電子錢包支付服務。儘管如此，本公司不認為螞蟻集團經營的螞蟻銀行為本集團的「競爭業務」，理由如下：

- (i) 從本集團的角度來看，螞蟻銀行為一家合營公司，而本集團亦在其中擁有間接股權，並有權間接攤分其財務業績；及
- (ii) 從澳門通的角度來看，螞蟻銀行一直是澳門通於澳門經營收單服務業務的業務夥伴，且兩家公司將於完成後按照與以往一致的條款及條件延續其業務合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鄒小磊先生、馮清先生及高群耀博士組成。鄒小磊先生目前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本集團就三個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惟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並作出充分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交易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交易規定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無注意到於三個月期間內不遵守操守守則所載之交易規定標準之情況。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重續持續關連交易—2023年技術服務框架協議」、「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及控股股東於合約的權益」及「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章節所披露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以及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三個月期間末或三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不論是否關於向本集團提供服務）。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04年11月1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已於2019年失效。

於三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且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根據2014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已失效。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根據任何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三個月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23名僱員（即合資格人士）授出11,300,000股獎勵股份。於三個月期間，600,000股獎勵股份已歸屬予承授人，8,950,000股獎勵股份被沒收。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不得再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導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所有授出（包括授予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予沒收或失效之獎勵股份）未經股東批准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即630,852,526股）（「獎勵計劃上限」）。

於三個月期間，受託人於聯交所購入5,208,000股股份。倘若董事會將來選擇發行新股份以提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任何獎勵股份，並受限於獎勵計劃上限及根據GEM上市規則保持不少於全部已發行股份25%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因此而發行之新股份最高數目限額為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3%（即315,426,263股股份）。於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514,208,770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及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 「2014年購股權計劃」 | 指 |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23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
| 「採納日期」 | 指 | 2017年3月17日，即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之日； |
| 「Ali Fortune」 | 指 | Ali Fortun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
| 「阿里巴巴集團」 | 指 | 阿里巴巴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

「阿里巴巴控股」	指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每股相當於8股普通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及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
「支付寶」	指	支付寶(中國)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亦為螞蟻科技之全資附屬公司；
「支付寶實體」	指	支付寶、Alipay Singapore及螞蟻銀行；
「Alipay Singapore」	指	Alipay Singapore Holding Pte. Ltd.，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為螞蟻科技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澳門金管局」	指	澳門金融管理局；
「螞蟻銀行」	指	螞蟻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合資公司，由螞蟻科技的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66.7%權益及由本公司間接擁有30%權益之聯營公司持有33.3%權益；
「螞蟻集團」	指	螞蟻科技及其附屬公司；
「螞蟻科技」	指	螞蟻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浙江螞蟻小微金融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組建之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行政總裁」	指	行政總裁；
「本公司」或 「亞博科技」	指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GEM上市；
「可換股債券」	指	本公司根據認購事項向Ali Fortune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營運之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印度」	指	印度共和國；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通」	指	澳門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澳門通集團」	指	澳門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澳門通)；
「財政部」	指	中國財政部；
「MPay」	指	澳門通營運之電子錢包；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7年3月17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體育彩票」	指	中國國家體育彩票；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Ali Fortune認購4,817,399,245股新股份及本金總額為712,582,483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並已於2016年8月10日完成；
「淘寶」	指	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及阿里巴巴控股之附屬公司；
「福利彩票」	指	中國國家福利彩票；及
「%」	指	百分比。

附註：

1. 本公告英文版本內中文公司名稱之英文譯名僅供參考，故不應將其視為該等中文公司名稱之官方英文譯名。
2. 本公告備有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豪

香港，2023年5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孫豪先生及胡陶冶女士；(ii)非執行董事劉政先生、李捷先生、紀綱先生及鄒亮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清先生、高群耀博士及鄒小磊先生。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營運之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gtech.com內刊登。